

证券代码：920179

证券简称：凯德石英

公告编号：2026-073

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原因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董事会组成人数进行调整，董事会人数由 7 人增加至 11 人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及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及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一百一十二条 公司设董事会，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，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	第一百一十二条 公司设董事会，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，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3 日